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龔雅容
電話：(03) 8227171分機277. 278
電子信箱：bonnie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秀林鄉秀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主審字第112019317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奉行政院主計總處112年7月21日主計地字第1121001595號
令，派楊姿宜為本府主計處處長，遵於同年9月20日（星
期三）接篆視事，請賜指教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花蓮縣議會、本府各處、本府所
屬一-二級機關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副本：本府主計處審核科



112/09/26



1120003226